

关于如实填报核酸检测实际居住地址的通告

(第 29 号)

为确保核酸检测工作顺利高效进行，经扬州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研究决定，即日起，扬州市城乡居民在接受核酸检测前须在“我的扬州 APP”内提前申报填写本人及家庭成员实际居住地址等信息。为避免在采样现场耽误时间，操作方式详见“**紧急提醒！核酸检测前请先进行地址登记！**”说明。

扬州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

2021 年 8 月 11 日

紧急提醒！ 核酸检测前请先进行地址登记！

根据扬州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要求，为了使核酸检测工作顺利高效，即日起，扬州市区居民在接受核酸检测前须在“**我的扬州 APP**”内申报填写**实际居住地址**，特别是**身份证与实际居住地不符者**，请尽早完成申报，以免在核酸检测现场进行二次申报，耽误时间、增加风险。申报操作方法如下：

1

下载“我的扬州 APP”
各大应用商城搜索
“我的扬州 APP”进行下载

我的扬州 APP 取消



我的扬州 APP

生活

★★★★☆ 1035

打开



或长按下方二维码识别下载



下载完成后请先注册
并完成实名认证

2

点击“核酸检测登记”进入页面



首页点击弹窗或顶部横幅进入页面

3

根据操作提示填写信息

用户身份资料

真实姓名 *或

身份证号 321002*****7016

手机号 138*****06

居住地址

详细地址* 广陵 ■ ■ ■ ■ ■ 102

样例：扬州市××区××街道××小区××幢××室

同住人员信息

成员信息

新增 ⊕

*我的扬州APP需要您的家庭地址、姓名、身份证号信息，便于核酸采样登记，并承诺对您的用户隐私予以保护，请放心使用。

确认并提交

按要求填写实际居住地址
并可添加同住人员
填写完成后点击确认并提交
必要时向工作人员出示即可